

六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黑龙江省水利综合事业中心（单位名称）的政务信息发布微信公众号运行维护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政务信息发布微信公众号运行维护，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；承接企业哈尔滨鸿德亦泰数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76人，营业收入为1758.2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00.39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哈尔滨鸿德亦泰数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0月31日

